

协议编号：

跨境电商人才培养校企合作协议书

甲方（培训机构）：广州市大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乙方（合作院校）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，双方本着平等、自愿的原则，坚持“校企合作、产教融合”的合作理念，就跨境电商人才培养项目（以下简称“项目”）达成一致，签订本协议。

第一章 合作内容说明

广州市大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根据乙方办学条件及相关专业发展实际情况协助乙方完成该项目，运用甲方的酷校跨境电商实战教学平台，进行跨境电商人才培养孵化，增强乙方办学活力，实现创新发展、产学结合；帮助乙方本校学生完成实训实战、考试认证、轻松就业。

第二章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第一条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1、甲方负责依照本协议约定，提供课程、考试相关的咨询和系统支持，协助乙方本校学生顺利通过跨境电商专业考试认证。
- 2、甲方通过酷校跨境电商实战教学平台进行教学培训指导，并提供考试需要的软件系统入口以及免费考试的资料，考试合格的乙方本校学生将可获得专业跨境电商人才证书。
- 3、甲方应在合作初期到乙方进行项目宣讲会，向乙方所在的师生提供与项目相关的咨询。
- 4、甲方在乙方符合阿里国际站实训账号使用标准的情况下，应给予适当的使用指导，协助乙方顺利进行实训教学。

5、甲方在企业与学生自愿基础上，推荐学生到阿里巴巴合作企业实习及就业。

第二条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1、乙方应具备履行本协议下项目所需的场地和软硬件设施。
- 2、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课程、改进意见或合理化建议。
- 3、乙方对项目所使用的课程资料、实训系统账号等仅在本协议约定范围内有使用权。
- 4、乙方就本项目应紧密与甲方合作，为甲方开展实训基地建设提供项目准入，与甲方共同商讨建设标准，推进实训教学任务。
- 5、乙方负责组织本校学生参加考试，提供考试场地、设施及所需的网络环境，并负责监督学生自觉遵守考试规则，不得进行任何考试作弊的行为。乙方应在考试前提前告知甲方，并明确使用人数、使用时间等，以便甲方及时安排。乙方教师应协助参与培训反馈收集、整理及教学改进工作。

第三章 知识产权

甲方、乙方各自提供的课程教学大纲、电子版课件、宣传视频片、变更内容、教材名称、题库、参考资料等相关资料知识产权均归甲方、乙方各自所有，未经所有方书面同意，另一方不得擅自复制，不得向第三人披露，亦不得用于非本协议约定之用途。

第四章 违约责任

本协议签订后，如因任何一方原因致使项目不能正常开展或者其中一方利益受损的，则受损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协议。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的，另一方有权书面通知违约方更正；违约方在十五日内仍未改正的，则另一方有权立即中止或终止本协议。

第五章 其他

第一条、双方协商一致，可以提前终止本协议。

第二条、一方违反本协议规定义务，除另有约定外，经另一方催告后，十五日内仍未改正的，另一方有权发出书面通知单方面解除本协议。

第三条、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，由双方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任一方可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。本协议未尽事宜，双方友好协商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；

第四条、此协议从签约之日起三年有效。

第五条、本协议一式二份，经双方盖章后正式生效。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广州市大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(盖章)



代表签字:

电 话: 020-38258775

时 间: 年 月 日

乙方：
(盖章)



代表签字:

电 话: 13917492282

时 间: 2017年10月26日



